

**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5-2028.5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一）**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5-2028.5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一）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昇达大厦6楼 联系电话：0754-88993326 联系人：邓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5-2028.5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一）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具备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图纸技术审查业务能力并已入驻中介超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类型；且必须在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6年度施工图审查机构诚信信息公示名单》中。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服务内容：依法依规完成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的审查服务工作，对建筑的总平面布局和平面布置、耐火等级、建筑构造、



安全疏散、消防给水、消防电源及配电、消防设施等的消防设计是否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进行审查，主要对项目消防设计进行评估定性，查核项目的场地消防车通行、消防登高作业、防火分区、疏散和救援、各设备专业的消防系统设计定性的合规性。

2. 服务要求：（1）中介服务机构对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送达的工程项目资料进行审查，审查时限为自收齐审查所需资料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上时限不包括施工图修改和复审时间），并向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交审查意见、复核审查意见反馈资料直至项目符合约定要求，提交审查合格报告。审查无意见的，直接向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交审查合格报告。（2）中介服务机构不得将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的审查业务再转包给第三方。（3）中介服务机构应随时配合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做好审查过程需要的技术咨询、会议沟通等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认为需要的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合同履行地点：汕头市金平区。</p> <p>合同履行方式：在“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文件管理系统”上完成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工作。</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区间为 50% 至 99%，全年度服务费用结算上限为 35000 元）</p> <p>3. 计价标准：下浮后消防审查费=设计费基价*0.0041（消防前期审查费计费率）*下浮率。审查费用将依据各单位所报下浮率按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金额上限为 3.5 万元。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附表一，按计费额得到工程设计费基价。计费额以列入年度投资计划的工程建设费用金额（发改部门核准的项目）或土建投资金额（发改部门备案的项目）为准。区间计费额按插入法计取。</p> <p>4. 报名单位需在响应方案中提供以下资料：</p> <p>（1）提供一年内（截止至发布需求书之日）有 3 项以上（含 3 项）施工图审查业绩材料</p>

		<p>或政府部门委托消防设计审查业绩材料。</p> <p>(2) 营业执照；</p> <p>(3) 中介超市网上备案资料；</p> <p>(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名录备案证书或其他施工图审查资质证书；</p> <p>(5)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收费（明细）。</p> <p>备注：上述资料必须每页加盖单位公章，并在骑缝处加盖骑缝章；业绩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选通知书复印件。</p> <p>上述资格要求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无效响应，不纳入本次评选范围。</p> <p>5. 本年度我局拟选购两家不同的服务机构提供 2026.5-2028.5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2026.5-2028.5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一）”与“2026.5-2028.5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二）”两个项目不可为同一家单位中选。单个采购包服务费一年度结算上限为 35000 元。</p> <p>6. 本次采购我局采取方案择优选取方式，不局限以总价为择优标准，选取时将结合机构业绩、机构资质等方面进行选取。</p>
8	服务时间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028 年 5 月 26 日或自

		合同生效之日起2年。
9	验收	无
10	结算方式	按每年结算——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成交供应商提供成果和发票后，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一年的服务费用。一年度服务费用结算上限为35000元。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